

##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认购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管理人：深圳英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公司自有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一对多债券投资类
- 委托理财期限：12个月

#### 一、委托理财概述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出东方”或“公司”）为充分发挥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认购英大资本—光大银行—恒大鑫华海上威尼斯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份额人民币12000万元。

公司于2016年4月21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年后以内，使用闲置资金不超过20亿元适时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低风险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券商资管计划、银行委托贷款、基金等产品，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时公告2016—024）。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委托理财管理方及融资方

管理方：深圳英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方：启东欢华置业有限公司

### 三、本次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情况

(一) 产品名称：英大资本—光大银行—恒大鑫华海上威尼斯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二) 融资规模：2.5 亿元。

(三) 公司认购额度：人民币 12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暂时性闲置流动资金。

(四) 委托理财期限：12 个月。

(五) 预期净收益与利息支付：7.2%/年，每满 6 个月付息 1 次，到期利随本清。

(六) 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委托资产在委托期限内的增值。

(七) 公司与深圳英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三、审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 1、增信措施：

(1) 保证担保：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恒大 (HK03333) 连带责任保证。

(2) 抵押担保：恒大启东海上威尼斯项目土地抵押。

(3) 限定资金用途；合同约定贷款资金仅用于海上威尼斯项目资金支出，项目方需提交用款相关合同。

#### 2、还款来源：

(1) 启东恒大海上威尼斯项目整体销售收入。

(2) 恒大集团上市公司收入。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收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委托理财余额为 66,380 万元。

### 七、备查资料

1、资管计划合同。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一日